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6号院16号楼一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6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琼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以公司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层认真尽责，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在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董事会在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刘洪跃先生、黄张凯先生、王红旗先生还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年度报告相关的财务信息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以及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以确保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董事李笑雪女士在控股股东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法律顾问职务，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

的审核意见。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公司治理、日常管理、对外投资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实施，并且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 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公司董事薪酬变化符合业绩联动要求。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将遵循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 2026 年度津贴标准根据公司股东会已审批通过的标准执行，为税前 8 万元/年，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11、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变化符合业绩联动要求。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任岗位职务领取薪酬，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构成。绩效薪酬比例应

按照北京市国资委相关规定执行，具体金额应与其承担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经考核统算后发放。

由于董事原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向工商银行（不超 1 亿元）、交通银行（不超 2.5 亿元）、农业银行（不超 2.07 亿元）、广发银行（不超 2 亿元）、杭州银行（不超 1 亿元）、北京银行（不超 1.3 亿元）、上海银行（不超 2 亿元）、民生银行（不超 1 亿元）、招商银行（不超 1 亿元）、华夏银行（不超 1 亿元）、中国银行（不超 1.1 亿元）、宁波银行（不超 1 亿元）、中信银行（不超 1 亿元）、青海银行（不超 0.03 亿元）、农发行（不超 2 亿元）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保函（国内、国外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各种融资业务。融资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间签署并履约的融资及其相关协议截止期限以双方协议约定为准，不因额度有效期到期而终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工作业务量进行协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

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的财务信息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26 年 5 月 15 日 14:30 在公司一层第一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